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2058 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3.8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538,600,000.00 元，扣除部分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68,6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8,16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0,440,0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200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订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运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已经公司 2017 年 6 月 2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民生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工商银行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0229229200214927	0.00
农业银行中山城区支行	44327101040022065	0.00
农业银行中山城区支行	44327101040021745	468,6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719871193065	0.00
合计		468,6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前，截止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4,646,382.84 元，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9】40020001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在募集资金专项内部审计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核查会计记录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是真实、合规的。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1 日